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全华时代无人机新建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的投资于保本型投资产品，该投资金额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所购买的产品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但在有效期终止前全部收回，并且随募投项目进度逐渐降低现金管理额度。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

根据董事会决议、募投项目的进度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全华时代航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华时代”）于2017年10月24日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以下简称“威海商行南开支行”）签订《威海市商业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威海市商业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期限20天。现就相关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 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

2. 币种：人民币

3. 本金及收益：威海市商业银行向该存款人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收益，浮动收益率范围：3.01%或1%（年化）。

4. 产品期限：20天。

5. 产品到期日：威海市商业银行经办支行在收到足额的资产组合处置收益后3个工作日内，通知投资者可以前来支取，支取时投资者需提供结构性存款证实书、预留印鉴，填写进账单办理。

6. 产品起息日：2017年10月24日

7. 产品到期日：2017年11月14日

8. 产品认购规模：人民币7,000万元

9.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 投资方向和范围：本产品资金本金由威海市商业银行100%投资于银行存款，同时由威海市商业银行将投资于存款的孳息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于人民币挂钩黄金区间指数息票互换交易。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华时代与威海商行南开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上述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本金有充分保证，但收益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上述投资产品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①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③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6年10月24日，全华时代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鲸园支行（以下简称“威海商行鲸园支行”）签订《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机构特约（2016）42期理财产品，理财期限64天。2016年12月29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7,000万元及理财收益380,493.15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年1月4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决定增加使用全华时代无人机新建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2,000万元，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的投资于保本型投资产品，合计现金管理额度9,000万元。

2017年1月5日，全华时代与威海商行鲸园支行签订《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8,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机构特约（2017）01期”理财产品，理财期限81天。2017年3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8,500万元及理财收益641,342.47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年3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范围的议案》，并经2017年4月1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范围，可以购买发行主体为证券公司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的额度、期限等其他要求不变。

2017年4月19日，全华时代于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使用8,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180天期第1号理财产品，理财期限180天。

2017年10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8,500万元及理财收益1,820,734.30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备查文件

1、《威海市商业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